

許談輝 主編

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

花木蘭
文化出版社
出版

第14冊

楚系簡帛文字研究(下)

陳立著

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

初 編

許 談 輝 主編

第 14 冊

楚系簡帛文字研究（下）

陳 立 著

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

楚系簡帛文字研究（下）／陳立 著 — 初版 — 新北市：花木蘭文化出版社，2011〔民100〕

目 4+248 頁；21×29.7 公分

（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 初編；第 14 冊）

ISBN : 978-986-254-710-6 (精裝)

1. 簡牘文字 2. 帛書 3. 研究考訂

802.08

100016548

ISBN-978-986-254-710-6



9 789862 547106

中國語言文字研究輯刊

初 編 第十四冊

ISBN : 978-986-254-710-6

楚系簡帛文字研究（下）

作 者 陳立

主 編 許銳輝

總 編 輯 杜潔祥

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

發 行 人 高小娟

聯絡地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

電話：02-2923-1455／傳真：02-2923-1452

網 址 <http://www.huamulan.tw> 信箱 sut81518@gmail.com

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

初 版 2011 年 9 月

定 價 初編 20 冊 (精裝) 新台幣 45,000 元

版權所有・請勿翻印

楚系簡帛文字研究（下）

陳立著



目

次

上 冊

凡 例

第一章 緒 論 1

 第一節 寫作緣起 1

 第二節 研究材料與方法 4

 第三節 研究目的 6

 第四節 章節安排與內容 6

第二章 楚系簡帛概說 9

 第一節 前 言 9

 第二節 楚國疆域 10

 第三節 出土材料介紹 12

 第四節 楚簡帛資料斷代分期 26

 第五節 楚簡帛文字研究概況 46

 第六節 結 語 55

第三章 楚簡帛文字——增繁與省減考 57

 第一節 前 言 57

 第二節 增 繁 58

 第三節 省 減 123

 第四節 結 語 156

第四章 楚簡帛文字——異體字考 165

第一節	前 言	165
第二節	異體字的定義	166
第三節	偏旁或形體的增減	169
第四節	偏旁位置不固定	172
第五節	更換偏旁	197
第六節	形體訛變	218
第七節	其 他	225
第八節	結 語	229
第五章	楚簡帛文字——類化考	239
第一節	前 言	239
第二節	類化的定義	240
第三節	文字本身結構的類化	244
第四節	受到其他形近字影響的類化	245
第五節	集體形近的類化	249
第六節	受語言環境影響的類化	277
第七節	結 語	280
中 冊		
第六章	楚簡帛文字——合文考	283
第一節	前 言	283
第二節	合文的定義與「=（-）」符號的用法	286
第三節	楚簡帛文字合文的內容	289
第四節	楚簡帛文字合文的書寫形式	325
第五節	合文發展的特質與舉例	333
第六節	結 語	342
第七章	楚簡帛文字——通假字考	347
第一節	前 言	347
第二節	雙聲疊韻通假	351
第三節	雙聲通假	415
第四節	疊韻通假	424
第五節	對轉通假	500
第六節	其 他	510
第七節	楚簡帛文字通假的方式與原因	520
第八節	結 語	524

下 冊

第八章 楚簡帛文字與同域、異時文字的比較	537
第一節 前 言	537
第二節 楚簡帛文字與同域文字的比較	538
第三節 郭店楚墓《老子》與馬王堆漢墓帛書《老子》 的比較	577
第四節 結 語	593
第九章 楚系簡帛文字與《說文》古文合證	597
第一節 前 言	597
第二節 六國用「古文」說的提出與考辨	599
第三節 楚簡帛書與《說文》古文關係論	608
第四節 結 語	641
第十章 結 論	643
第一節 楚系簡帛文字之研究價值	643
第二節 本文之研究成果	645
參考書目	657
附錄一 楚系簡帛著作知見目錄（1940 年 1 月～1999 年 1 月）	677
附錄二 引用器銘著錄索引	707
附錄三 古今《老子》版本釋文對照表	715
附錄四 馬王堆三號漢墓帛書《老子》甲、乙本與郭 店楚墓竹簡《老子》甲、乙、丙本書影	739
附錄五 《說文解字》古文與楚、三晉、齊、秦、燕 五系文字對照表	767

第八章 楚簡帛文字與同域、異時文字的比較

第一節 前 言

所謂「文字聿興，音韻乃作」，音韻有時空上的不同，在時代上可以區分為上古、中古、近代與現代音韻，在空間上則有不同的方言區，如：官話、吳語、閩語、晉語、客語、粵語、湘語、贛語、徽語、平話等；相對的，文字亦有時空的分別，在時代上約略可分為：殷商的甲骨文與金文、周原甲骨文、周代的金文、戰國的六國文字、秦代的小篆、漢代的隸書等。在空間上亦有地域的差別，如戰國時期有秦、齊、楚、燕、三晉等五系的文字。^{〔註1〕}各系所處的環境不同，文字也有不同的表現，郭沫若云：

江淮流域諸國南系也，黃河流域諸國北系也。南文尚華藻，字多秀

麗；北文重事實，字多渾厚。^{〔註2〕}

胡光煒云：

北方以齊為中心；南方以楚為中心；二派蓋同出於殷而異流也。……

至齊、楚之分，齊書整齊，而楚書流麗。整齊者流為精嚴，而流麗

〔註1〕 本文所謂戰國文字分為秦、齊、楚、燕、三晉等五系的說法，係採取何琳儀《戰國文字通論》的說法。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年）。

〔註2〕 郭沫若：《兩周金文辭大系·序》（日本東京：文求堂書店，1932年），頁9。

者則至於奇詭不可復識。〔註3〕

又云：

古金文字派別，約有四涂。……一爲殷派。其下筆如楔而方折，……二爲周派。其書溫厚而圓轉，其結體或取從勢，或取衡勢，然使筆多不甚長。……其三爲齊派。其四爲楚派。兩者同出於殷，用筆皆纖勁而多長，其結體多取從勢。所異者：齊書寬博，其季也，筆尚平直，而流爲精嚴，楚書流麗，其季也，筆多冤曲，而流爲奇詭。〔註4〕

戰國五系的文字雖源於西周的文字，卻仍受到所處環境不同而有不同的表現，進而產生不同系統的文字。

同系的文字，雖然表現的情形應該相同，實際上卻會依書寫的材質以及應用的場合而有所差異，就刻鑄於青銅器與書寫於簡帛的文字而言，一般用於太廟的鼎彝所見之字多爲厚實穩重，見於兵器的文字則多有省減或草率的現象，書寫於簡帛的文字，以楚簡爲例，由於受限於書寫材質的寬度，文字多有省減與趨於扁平的情形。總之，雖屬於同系的文字，其間的表現亦不盡相同。

既然文字有時代的不同，又因書寫的材質與應用的場合有所差異，因此本文將分爲楚簡帛文字與同域文字的比較、郭店楚墓《老子》與馬王堆帛書《老子》比較兩節，分別觀察其間的同異及其特質。

第二節 楚簡帛文字與同域文字的比較

楚系文字雖與其他六國的文字不甚相同，可是究其源流而言，仍源於中原一帶而爲周代諸國通用的文字，由於身處高山大澤與雲煙變幻的自然環境，在環境的影響下，遂產生特有的文字風格。從書寫的材質言，可分爲銅器文字、貨幣文字、璽印文字、簡帛文字、陶器文字等，其中以銅器、簡帛文字爲出土文物的大宗，以下將以銅器與簡帛文字爲主，相互比較，藉以瞭解其間文字形體的差異及特殊性。

楚系文字的範圍，據何琳儀指出當自春秋中期以後，以楚國爲中心，其間

〔註3〕 胡小石：《胡小石論文集·古文變遷論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2年），頁171。

〔註4〕 《胡小石論文集·齊楚古金表》，頁174。

包括吳、越、徐、宋、蔡、曾等國，以及漢水、淮河之間的小國。^[註5]現今所知最早的楚文字，出現於西周晚期的青銅器上，如：〈楚公彖鐘〉、〈楚公彖戈〉與〈楚公逆鐘〉，^[註6]其間的文字形體與同期的金文相近，「筆劃粗短，形體方正，字體大小不一」，^[註7]發展至春秋早期仍承繼西周金文的風格；楚文字的發展直至春秋中期才有明顯的不同，如：

其： 〈王子午鼎〉

鼎： 〈王子午鼎〉

字體修長，筆畫波折彎曲，具有美術體的韻味。劉紹剛以為這種形體修長而且結構勻稱的現象，雖是當時流行的新書體的基本特徵，將之與他系文字相較，則以楚國與曾國的金文形體最為修長，而且在圓轉與盤曲的用筆上也最為突出。^[註8]文字的發展過程，所產生的繁化與簡化，是兩種同時或交互的發展現象，可是偶爾也有朝向極端簡化或是繁化的趨勢。楚系文字富有特色之圓轉、盤曲、修長的形體，發展至一定的階段，又產生所謂的「鳥蟲書」，亦即在文字上添加一些鳥形或蟲形的紋飾，甚者更將文字置於次要的位置，美術化的成份極其濃郁，使得文字喪失實用的功能，也增加後人辨識上的難度。

盤曲、修長與圓轉的形體，以及飾以蟲、鳥等紋飾的文字，在文字使用者要求便利與速捷的條件之下，存在的空間日漸縮小，發展至戰國時期，盤曲、修長的形體已日漸減少，整體上又趨於勻整，其後或因受到簡帛上的文字影響，形體漸由修長趨向扁平，無論銅器或是簡帛文字，多有偏向於扁平與草率形體的趨勢。

文字的形體，會因書寫的材質與應用的場合，有不同的表現，同一系統的文字，當有相同或相異書寫的習慣。本節依文字的形體結構表現，以及書寫的方式，分為增繁、省減、文字異體與書體等四部分，先以表格方式將簡帛文字

[註5] 《戰國文字通論·戰國文字分域概述》，頁135。

[註6] 劉彬徽：〈楚國有銘銅器編年概述〉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9輯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4年），頁333～336。

[註7] 黃靜吟：《楚金文研究》（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，1997年），頁83。

[註8] 劉紹剛：〈東周金文書法藝術簡述〉，《周紹良先生欣開九秩慶壽文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7年），頁7。

與銅器文字的相同與差異處，分別表述，然後再加以說明。（註9）

一、增 繁

「增繁」現象據本論文第三章「楚簡帛文字——增繁與省減考」所言，係指在一個文字既有的形體之上，添加一些新的筆畫、偏旁，或是重複其形體，對於原本記錄的音義不發生任何的改變。

（一）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起筆橫畫之上者

字例	簡帛文字	西周銅器文字	春秋銅器文字	戰國銅器文字
中	 (天 1)  (包牘 1)  (仰 20)		 〈王孫遺者鐘〉  〈楚屈子赤角簠蓋〉	
下	 (曾 50)  (包 33)		 〈斲鑄〉	 〈曾侯乙鐘〉  〈噩君啓車節〉
上	 (曾 50)  (包 246)		 〈蔡侯盤〉	
啓	 (曾 155)  (包 13)			 〈噩君啓舟節〉
坪	 (曾 160)  (包 83)			 〈曾侯乙鐘〉  〈墉夜君成鼎〉

[註 9] 由於具有相同現象的文字太多，再加上同一個字出現的情形亦是多見，於此無法詳細羅列，為避免篇幅過於龐大，僅以舉例的方式處理。

謹	 (天 1)		 〈王孫遺者鐘〉	
攻	 (天 1) (包 106)		 〈王孫誥鐘〉	 〈噩君啓舟節〉
返	 (天 1) (包 121)			 〈噩君啓舟節〉
其	 (包 7) (包 15 反) (郭·繙衣 35)		 〈王孫遺者鐘〉 〈楚羸盤〉 〈楚王領鐘〉	 〈噩君啓舟節〉
王	 (包 2)		 〈姑馮昏同之子句鐘〉	
帀	 (包 45) (包 52)			 〈噩君啓舟節〉 〈楚王禽志鼎〉
不	 (包 15 反) (包 27)		 〈王孫遺者鐘〉 〈王孫誥鐘〉	 〈噩君啓舟節〉
期	 (包 22) (包 25) (包 36)		 〈王孫誥鐘〉 〈王子申盞〉	
正	 (包 29)		 〈王孫遺者鐘〉 〈王孫誥鐘〉	 〈楚王禽志鼎〉

苛	 (包 37)  (包 135)			 《楚王酓志鼎》
五	 (包 45)  (包 135)			 《噩君启舟节》
酉	 (包 61)			 《噩君启车节》
政	 (包 81)		 《王孙遗者钟》  《王孙誥钟》	 《噩君启舟节》
聖	 (包 84)  (包 136)		 《王孙遗者钟》	 《曾姬无卿壺》
聞	 (包 130 反)  (包 157)		 《王孙誥钟》	 《鄖客問量》
所	 (包 154)  (包 162)		 《王子午鼎》	
天	 (包 215)  (包 219)  (包 237)		 《崩戈》  《斿鑄》	
侯	 (包 237)  (包 243)		 《王孙誥钟》	 《楚王酓章铸》

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起筆橫畫之上的現象，於春秋時期的銅器文字已經發現，如：天、正、政、攻、不等字，或添加飾筆，或未添加飾筆，並不十分的固定；文字發展至戰國時期，銅器文字或添加飾筆者，如：下、王、苟、正、政、侯、不、坪、酉、帀等字，或未添加飾筆者，如返、聖、聞、五、攻等字。一般而言，簡帛文字多有兩種不同的形體，亦即飾筆的添加與未添加二種，可是，卻發現簡帛文字未添加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於起筆橫畫之上，卻在戰國銅器文字出現飾筆添加的現象，如：王字。短橫畫飾筆「—」的添加與否，沒有一定的標準，主要是受書寫者個人的書寫習慣與審美觀所造成影響，從文字的結構言，除補白外，應有穩定字體的作用。

（二）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收筆橫畫之下者

字例	簡帛文字	西周銅器文字	春秋銅器文字	戰國銅器文字
至	(曾 121)		(斲鐘)	
	(信 1.1)			
	(包 16)			
室	(天 1)			(曾姬無卽壺)
	(包 233)			(楚王禽志鼎)
且	(望 2.10)		(王孫遺者鐘)	

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收筆橫畫之下的現象，已見於春秋時期的銅器文字，添加飾筆者，如：且字；未添加飾筆者，如：至字。至戰國時期，銅器文字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收筆橫畫之下的情形，並不十分一致，或添加飾筆、或未添加飾筆者，如：室字。一般而言，簡帛文字多有兩種不同的形體，亦即飾筆的添加與未添加二種。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收筆橫畫之下，並沒有一定的標準，其因素與添加於起筆橫畫之上的「—」相同，主要是書寫者個人的書寫習慣與審美觀所致，從文字的結構言，除了補白外，亦應有穩定字體的作用。

(三) 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較長的豎畫之上者

字例	簡帛文字	西周銅器文字	春秋銅器文字	戰國銅器文字
羊	羊 (曾 6) 筭 (包 275)			筭 (噩君舟啓節)
屯	屯 (曾 43) 屯 (信 2.1)			屯 (噩君啓舟節)
凡	凡 (曾 121) 凡 (包 137)		凡，凡 (斲鉗)	
斲	斲 (曾 164)		斲 (斲鉗)	
庚	庚 (天 1)			角 (噩君啓舟節)
光	光 (望 2.13) 光 (包 207)		光 (吳王光鑑)	
赤	赤 (望 2.40) 赤 (望 2.49) 赤 (包牘 1)		赤 (楚屈子赤角簠蓋)	
內	內 (包 7)			內 (噩君啓舟節)
帀	帀 (包 45) 帀 (包 52)			帀 (噩君啓舟節) 帀 (楚王酓忌鼎)

不				
南				
難				

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較長豎畫之上的現象，於春秋時期的銅器文字已經發現，如：赤、凡、光等字，亦見未添加飾筆者，如：不、南、斲等字；文字發展至戰國時期，銅器文字或添加飾筆者，如：屯、庚、內等字，或未添加飾筆者，如：羊、不等字，或見添加與未添加飾筆二種者，如：帀字。一般而言，簡帛文字多有兩種不同的形體，亦即飾筆的添加與未添加二種。此種飾筆添加的現象，主要是書寫者個人的書寫習慣與審美觀所致，除了可以增加文字結構的穩定性外，也富有裝飾的意味。

(四) 將短橫畫飾筆「—」添加於從口的部件之中者

字例	簡帛文字	西周銅器文字	春秋銅器文字	戰國銅器文字
中				
楚				

缶	 (信 2.14) (望 2.46)		 (佣缶)	
以	 (包 2)		 (王子午鼎)	
事	 (包 16) (包 135 反) (包 161)		 (王孫誥鐘)	
競	 (包 110) (碑 1)			 (翟篇鐘)
舍	 (包 120) (包 133)			 (噩君啓車節)

將短橫畫飾筆「一」添加於從「口」部件中的現象，於春秋時期的銅器文字已經存在，添加飾筆者，如：以字，未添加飾筆者，如：中、事、缶等字，或二種現象皆有者，如：楚字；文字發展至戰國時期，銅器文字或未添加飾筆者，如：中、楚、競、舍等字。一般而言，簡帛文字多有兩種不同的形體，亦即飾筆的添加與未添加二種，可是卻發現簡帛文字未將短橫畫飾筆「一」添加於從「口」部件之中，而春秋時期銅器文字出現飾筆添加的現象，如：以字。此項短橫畫飾筆「一」的添加與否，與前面幾項飾筆的添加相同，並沒有一定的標準，它主要是書寫者個人的書寫習慣與審美觀所致，這種飾筆的添加則具有補白的作用。